2022年度桃源县龙潭镇人民政府

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

单位名称：桃源县龙潭镇人民政府

2023年9月26日

2022年度桃源县龙潭镇人民政府

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

一、部门（单位）基本情况

（一）机构、人员构成

桃源县龙潭镇人民政府（简称本单位）系正科级行政机关。单位组织机构代码为11430725006430941F，本单位内设6个机构，分别为：党政办公室、党建办公室、经济发展办公室、社会事务办公室、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办公室、社会治安和应急管理办公室。下属事业单位5个，包括：农业综合服务中心、社会事务综合服务中心、政务服务中心、退役军人服务站、综合行政执法大队。截止2022年12月31日，本单位经县编委核定的编制人数为72人（其中行政编制31人，事业编制41人）。年末实有人数72人（其中行政编制31人，事业编制41人）。

（二）单位主要职责

1. 宣传贯彻执行党的路线、方针、政策，执行国家法律、法规，开展普法教育，搞好群防群治，维护村民特别是妇女儿童的合法权益，构建平安和谐环境。

2. 制定并实施年度党务，行政工作计划，协调农经、农技、林业、水利、畜牧、工商、供销、金融、城建等单位间的关系，抓好本辖区内的党务、群团、广播、文化、教育、卫生、财政税收、计划生育、民政、物价、交通、劳动保障、安全、国土管理和村镇建设等工作，促进辖区内的公益事业，公共事业和社会各项工作发展。

3. 抓好基层组织建设，思想建设，党纪党风和廉政建设，做好党员群众的政治思想荼，搞好社会治安综合治理，促进精神文明建设。

4. 以经济建设为中心，抓好农、林、牧、渔、山、水、田、林、路、气的开发利用和农技推广，发展"三高"农业，调产业结构壮大工业经济，协调个体私营经济发展。

5. 积极培植税源，协助完成财政税收任务，搞好粮食直补工作，增加科技投入，增加农业收入，建立健全全村社管理机构和规章制度，加强财务管理，实行政务公开。

6. 坚持常年经常的计生工作，控制人口增长。

7. 负责本辖区的村级组织建设和换届选举工作，管理、教育、考核奖惩村社干部，组织村民进行自我教育、自我管理，依法履行义务，维护村民正当权利和权益。

（三）部门财务情况

1. 资产负债及净资产情况

2022年12月31日单位资产总额（不含所属二级预算单位）1744.19万元，其中：流动资产840.82万元、非流动资产903.37万元，负债总额171.84万元，净资产总额1572.34万元。

2. 部门整体收支情况

2022年部门年初预算收入（不含所属二级预算单位）3484.15万元，年内调整预算3436.81万元，决算收入3160.16万元，其中：一般公共预算拨款2885.68万元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11.49万元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0.39万元，其他资金50万元。上年结转212.6万元。全年可执行预算合计3160.16万元，其中：一般公共预算拨款2885.68万元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11.49万元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0.39万元，其他资金50万元。

2022年部门年初预算支出（不含所属二级预算单位）3484.15万元，其中：基本支出612.99万元，项目支出2871.16万元。部门决算支出3160.16万元，其中：基本支出2323.49万元，项目支出836.67万元。

年末结转结余0万元。

（四）部门绩效目标

1. 部门绩效总目标

保障正常办公、生活秩序；认真履行好各项职能职责、基础设施建设与维护、重点工程项目等工作；做好基层党建、纪检监察、乡村振兴、平安创建等工作。

2.2022年度部门绩效目标

目标1：抓好农村合作社和产业项目，保证重点项目工作落实完成，促进经济社会事业协调健康发展。目标2：抓好乡村基础设施建设，促进生产条件全面改善，确保发展后劲。目标3：抓好乡村振兴，巩固脱贫成效。目标4：抓好城乡居民医保、社会养老保险扩面工作，使居民老有所依、老有所养。目标5：抓好社会治安建设工作，确保良好社会氛围。目标6：保证全镇工作有序开展，保障政府职工基本工资、津补贴等人员经费，全镇运转事务的支出；保障15个村工作经费和公共服务运行经费。

二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

桃源县龙潭镇人民政府（不含所属二级预算单位）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212.6万元，本年收入2885.68万元，本年支出3110.16万元，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。

（一）基本支出情况

桃源县龙潭镇人民政府（不含所属二级预算单位）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，本年收入2885.68万元，本年支出2273.49万元，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。其中：工资福利支出808.88万元，占基本支出比例为35.58%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820.05万元，占基本支出比例为36.07%；商品和服务支出641.26万元，占基本支出比例为28.21%。

（二）项目支出情况

桃源县龙潭镇人民政府（不含所属二级预算单位）2022年度项目支出824.79万元，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。其中：公共安全支出75万元、科学技术支出5万元、卫生健康支出13.59万元、节能环保支出75.15万元、城乡社区支出20.49万元、农林水支出594.85万元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31.21万元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.39万元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10万元、其他支出11万元。

三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

桃源县龙潭镇人民政府（不含所属二级预算单位）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，本年收入11.49万元，本年支出11.49万元，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。其中：城乡社区支出0.49万元、其他支出11万元。

四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

桃源县龙潭镇人民政府（不含所属二级预算单位）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，本年收入0.39万元，本年支出0.39万元，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。

五、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

无

六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

（一）部门产出指标完成情况

1.数量指标。保障政府职工基本工资、津补贴等人员经费，全镇运转事务的支出,实际完成率100%；15个村工作经费和公共服务运行经费，按要求完成100%；国家公职人员“如法网”参考率100%。

2.质量指标。重点工作任务完成率95%；机关事务正常运转率100%完成。

3.时效指标。2022年内各项工作完成及时值能在本年内全部完成。

4.成本指标。成本发生规范合理率100%完成。

（二）部门效益指标完成情况

1.对干部职工的影响力有所提升，工作效率明显提升，工作方式方法不断优化。

2.完成上级各项方针、政策的宣传能按时按质100%完成，推动了上级政策的落实贯彻。

（三）部门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

社会公众满意度高达95%。

七、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

（一）存在的问题

1.绩效目标欠完整。

单位部分专项资金绩效目标未纳入整体绩效目标中来。

2.制度建设欠完善

单位部分项目资金未制定专项项目管理制度。

1. 原因分析

1. 部门之间衔接力度不够，与业务部门衔接度不高，未联合相关部门制定项目管理制度。

2.部分专项资金年度工作计划确定较迟，指标下达时间较晚。

八、下一步改进措施

（一）加强预算管理

我单位在来年编制预算时，加强与财政部门的沟通力度，加强本单位各部门之间的衔接力度，联合相关部门科学、完整的编制单位预算。

（二）完整申报绩效目标

来年单位将根据当年工作计划科学、完整的申报绩效目标，保证申报绩效目标完整性、科学性、可行性。

（三）加强制度建设

我单位将联合相关业务科室制定专门的专项项目管理制度，为项目管理提供制度依据，提高项目效益。

九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

2022年桃源县龙潭镇人民政府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97.2分，自评结果将按要求对外公开，接受社会监督。对绩效自评工作中发现的问题及时整改，优化部门管理，进一步提升单位工作效能和履责效益。

十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

无

附件：

1.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

2.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

3.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
桃源县龙潭镇人民政府

2023年9月27日